

# 112 年度彰化縣總預算第 1 次追加（減）預算案 各審查委員會審查報告

民政委員會（受審查單位：縣議會、行政處、民政處、勞工處、  
社會處、青年發展處、計畫處）

歲入部門：照原案通過。

歲出部門：照原案通過。

財稅警政委員會（受審查單位：財政處、地政處、主計處、警  
察局、消防局）

歲入部門：照原案通過。

歲出部門：照原案通過。

經建交通委員會（受審查單位：建設處、工務處、水利資源處、  
城市暨觀光發展處、交通處、  
經濟暨綠能發展處）

歲入部門：照原案通過。

歲出部門：照原案通過。

附註：

（一）賴清美議員及莊陞漢議員針對 002-89 頁，經濟暨綠能發展處-工商業與度量衡管理-工商業與度量衡管理-商業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-辦理 2023 彰化振興消費抽獎活動，編列 2,743 萬元，持少數意見。

（二）賴清美議員針對 002-92 頁，城市暨觀光發展處-觀光與公用

事業管理-觀光事業管理-城觀行銷推廣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-辦理建縣 300 年開幕晚會、慶典音樂會、彰化美食祭等系列活動等，編列 3,310 萬元，持少數意見。

文教環衛委員會（受審查單位：文化局、教育處、衛生局、農業處）

歲入部門：照原案通過。

歲出部門：照原案通過。